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30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积极化解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爱众资本”）所涉重大诉讼风险，经相关方充分协商，爱众资本以41,530万元的价格收购西藏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西藏联合”）所持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公司以47,446.35万元的价格收购西藏联合持有的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简称“淄博瑞光”）72.75%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甘肃瑞光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淄博瑞光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上述交易是基于相关方就西藏联合起诉爱众资本收购甘肃瑞光重大诉讼所达成的和解方案，既妥善化解了爱众资本所涉重大诉讼风险，又通过收购淄博瑞光拓展了新的业务区域，扩大了公司资产、业务规模，符合公司总体发展需要。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积极化解公司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所涉重大诉讼风险，经相关方充分协商，爱众资本以41,530万元的价格收购西藏联合持有的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其中股权价值10,634.26万元，债权价值30,895.74万元；公司以47,446.35万元的价格收购西藏联合持有的淄博瑞光72.75%股权。上述交易既妥善化解了爱众资本重大诉讼风险，又拓展了新的业务区域，扩大了公司资产、业务规模，符合公司总体发展需要。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甘肃瑞光成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淄博瑞光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购买 □置换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淄博瑞光72.75%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收购价格41,530.00万元，淄博瑞光72.75%股权收购价格47,446.35万元。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按约定条款分期支付股权及债权转让价款。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联合起诉爱众资本要求收购甘肃瑞光诉讼案件和解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何腊元先生曾任西藏联合董事，董事杨伯菊女士任爱众资本董事，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影响，从谨慎性上对本次交易的决策予以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并全票通过。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卖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卖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西藏联合	持有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	41,530.00
2		持有淄博瑞光72.75%股权	47,446.35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西藏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5321342116 9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30日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世纪大道圣地·财富广场二期1栋15楼
主要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777号中航国际交流中心B1001
法定代表人	黄焕平
注册资本	63,600万元
主营业务	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等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成都凯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4.6814%

三、交易标的（甘肃瑞光）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西藏联合持有的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甘肃瑞光主要投资了临夏市瑞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截止目前，根据查询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及西藏联合与爱众资本签订的《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对方所持甘肃瑞光的股权及债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0091854767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向标的公司增资 □其他，___
成立日期	2014/01/23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金昌南路217号2单元32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滩尖子377号海弘外滩银谷写字楼19层
法定代表人	叶青
注册资本	18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新能源项目开发；城市公用基础设施经营；电力销售；供热服务等。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藏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60	62%
2	邢昕	3,214.8	17.86%
3	丁文强	3,085.2	17.14%
4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40	3%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700	65%
2	邢昕	3,214.80	17.86%
3	丁文强	3,085.20	17.14%

（3）其他信息

截止目前，甘肃瑞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甘肃瑞光合并资产总额94,926.73万元，负债总额89,296.51万元，净资产5,630.22万元。（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公司及爱众资本与西藏联合基于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结果，充分协商，达成和解，爱众资本最终以41,530万元的价格收购西藏联合所持甘肃瑞光62%股权及债权，其中：股权价值10,634.26万元，债权价值30,895.74万元。

四、交易标的（淄博瑞光）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西藏联合持有的淄博瑞光72.75%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交易对方所持淄博瑞光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淄博瑞光主营业务包括工业蒸汽、供暖、发电等，新建5万千瓦煤电机组和生物质机组已于2025年12月31日建成投产。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6MA3CBQCD79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向标的公司增资 □其他，___
成立日期	2016/06/06
注册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华大道10093号
主要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华大道10093号
法定代表人	张林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等。
所属行业	公用事业电力行业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藏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825.00	72.75
2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75.00	12.25
3	西藏顺文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	10.00
4	成都爱众云创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5.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1,825.00	72.75
2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75.00	12.25
3	西藏顺文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	10.00
4	成都爱众云创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5.00

（3）其他信息

淄博瑞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淄博瑞光股权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72.75%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月/ 2026年1月31日
资产总额	88,606.44	86,838.81
负债总额	56,652.71	54,154.54
净资产	31,953.73	32,684.27
营业收入	33,723.43	4,445.50
净利润	2,922.40	73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1、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26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淄博瑞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415号）。参考淄博瑞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68,000.00万元，结合西藏联合于评估基准日后按照实缴比例分配淄博瑞光2025年度分红款2,023.65万元的实际，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淄博瑞光72.75%股权实际交易对价为47,446.35万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淄博瑞光72.75%股权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7,446.35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6/01/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68,000.00(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108.05%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标的公司所处阶段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

3）评估假设

基本假设：①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定被评估单位的经营业务合法，相关业务及机组许可证可以正常续期，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②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③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 4 * GB3 ④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一般假设：①假设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双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②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③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④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⑤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⑥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⑦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⑧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产品收费价格等不发生重大变化。⑨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⑩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特殊假设①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前提。②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③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④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⑤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经营范围、方式不发生重大变化，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和追加投资可以如期实现。⑥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4）评估结论

①市场法。在评估基准日2026年1月31日持续经营前提下，经采用市场法评估后的淄博瑞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9,000.00万元，评估结果较其账面价值32,684.30万元，增值36,315.70万元，增值率111.11%。

②收益法。在评估基准日2026年1月31日持续经营前提下，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淄博瑞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8,000.00万元，评估结果较其账面价值32,684.30万元，增值35,315.70万元，增值率108.05%。

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两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综合获利能力去考虑，市场法是从现时市场可比价格角度进行测算，导致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本报告采用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因淄博瑞光整体获利能力较强，企业所拥有的销售渠道、客户资源、管理团队和能力的价值，导致评估增值。收益法评估预测假设如下：

A.主营业务收入

淄博瑞光2026年已新建1台50MW燃煤背压式发电机组和1台8MW生物质发电机组，并新建与之配套的260t/h燃煤锅炉和75t/h生物质锅炉，2025年12月已进行了试运行，2026年1月已正式投产。

a.燃煤业务。①根据新建机组装机容量、历史利用小时情况采用上网电量的销售量乘以企业历史2025年上网电力平均销售价格进行预测供电销售收入。②供暖业务根据历史供暖地区情况按照40万GJ年供热量乘以规定的单价进行预测。③燃煤工业蒸汽业务，由于2025年存在停工新建锅炉等情况导致收入下降，2026年按照2024年基础情况上进行预测整体销售供热量，2027年短期预测按照行业平均增长水平进行预测整体销售供热量，远期预测期2028年至以后，考虑当地地区经济发展情况以及企业自身收入规模情况企业保守预计销售供热量以2027年收入保持不变。④燃煤工业蒸汽收入根据预测的蒸汽销售供热量乘以销售单价进行预测，工业蒸汽的单价测算按照当地发改政策进行测算。

b.生物质业务。业务由新建的8MW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负责，本次生物质工业蒸汽按照主要使用客户历史平均年蒸汽需求量进行预测，增长情况按照整体燃煤工业蒸汽销售供热量进行预测。生物质蒸汽价格方面，企业保守按照正常工业蒸汽价格基础上进行预测。生物质发电按照上述年蒸汽需求量、理论发电量以及发电效率乘以历史上网平均电价进行预测。

B.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租赁收入、材料销售及其他收入，其中租赁收入按照租赁合同进行测算，材料销售及其他收入按照近期历史水平进行预测。

C.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变动成本和固定成本，变动成本包括热力成本、电力成本、水资源成本、燃煤成本以及生物质，固定成本主要包括折旧、人工成本、检修费、材料费、脱硫运营费等。其中：变动成本中热力成本、电力成本按照收入增长进行考虑；水资源成本与供汽成本相关，按照近年来供气量的平均比值进行预测；燃煤成本根据发电量、新建机组后的发电标煤耗以及供热标煤耗电率测算消耗量乘以近年历史平均价格进行测算。

固定成本中折旧摊销按照各项资产以及资本性支出实际测算的折旧摊销进行预测；脱硫脱硝费2026年按照企业预算进行测算，以后年度考虑一定增长；余热回收费按照收入增长率进行增长；其他固定成本根据合同签订成本或历史平均进行预测。

D.期间费用。依据企业预算结合企业历史经营情况进行测算。

E.折旧及摊销的预测。根据企业以前年度的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测算出各项折旧和摊销的金额。

F.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a.存续资产资本性支出。本次评估中，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企业的经营期按无限年期考虑，为了维持企业的正常运转，其固定资产达到经济寿命年限后将做更新，固定资产的更新在企业的存续期以周期的形式不断重复，结合企业未来年度资产更新计划预测。

b.新增资产资本性支出。考虑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将拆除1号和4号锅炉，新建2座130t/h燃煤锅炉以及相关环保设施等其他配套设施，本次根据企业概算的建设费用进行预测。

G.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以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账面所核算的全部营运资金为基础进行未来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营运资金的预测。

2、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爱众资本、公司已分别与西藏联合签订了《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72.75%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甲方：西藏联合；乙方：爱众资本；丙方：甘肃瑞光

1、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62%股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11,160万元)，以人民币10,634.2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甲方对甘肃瑞光及其子公司以及邢祈、丁文强享有的债权，按照协议各方签署的《和解协议》约定执行。

2、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将全部转让价款按约定支付至甲方另行指定账户，公司自愿就上述转让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3、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十天内，甲方应将甘肃瑞光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等所有印章，各项证照、各级网银U盾，以及生产、技术、销售、人事、财务等全部资料移交给乙方指定人员。

4、甲方声明与保证。甲方为转让股权的合法、完整所有权人，股权无质押、冻结、查封或其他权利负担，无权属争议。转让前甘肃瑞光未披露的或有负债、欠税、担保、诉讼等，给乙方或甘肃瑞光造成损失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二）关于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72.75%股权转让协议

甲方：西藏联合；乙方：公司；丙方：淄博瑞光

1、转让价款及支付

1.1甲乙双方协商确认，丙方的72.75%股权转让价款作价为47,446.35万元；

1.2股权收购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转让价款的20%，即9,489万元；甲方配合丙方在收到前述款项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股权过户手续；股权过户后90日内支付转让价款的20%，即9,489万元；剩余60%转让价款，即28,468.35万元，在股权过户完成后180日内支付完毕。

2、甲方持有的丙方72.75%的股权通过公司登记管理部门变更登记至乙方名下之日为权益交割日，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所涉基准日至权益交割日期间内，丙方过渡期损益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3、甲方保证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合法持有丙方的72.75%股权，并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和处置权，不存在权属瑕疵，能够用于本协议约定的转让事项。

4、违约责任

甲方如果因自身原因没有按照约定期限完成股权过户，则应当以乙方已支付的交易价款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1.3倍计算并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3个月的，按照上述LPR利率的2.6倍计算并承担违约金。

乙方如果因自身原因没有按照约定期限支付款项，则应当以当期约定支付价款为基数，逾期不超过3个月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1.3倍计算并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3个月的，按照上述LPR利率的2.6倍计算并承担违约金。

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交易是基于相关方就西藏联合起诉爱众资本收购甘肃瑞光重大诉讼所达成的和解方案。既妥善化解了爱众资本所涉重大诉讼风险，又通过收购淄博瑞光拓展了新的业务区域，扩大了公司资产、业务规模，符合公司总体发展需要。

（二）交易所涉及标的的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上述交易完成后，甘肃瑞光将变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淄博瑞光将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组织调整甘肃瑞光、淄博瑞光公司治理结构及管理层人员。

（三）交易完成后是否可能产生关联交易的说明。

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是否会产生同业竞争的说明以及解决措施。

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如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的，说明该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相关情况

截至2026年4月24日，甘肃瑞光为其全资子公司临夏市瑞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了24,89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为淄博瑞光向银行贷款提供了6,679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存在委托理财的情形。淄博瑞光不存在委托理财、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31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786.0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1,903.27万元，合计计提减值准备57,689.35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一）分项目明细

资产类别	计提金额(单位：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5,786.08
其中：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98.27
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33.92
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3.89
二、资产减值损失	51,903.27
其中：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31.99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9,105.05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10.24
4. 商誉减值损失	55.99
合计计提减值准备	57,689.35

（二）重大减值项目专项说明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主要依据应收账款账龄及部分单项计提2,698.27万元。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四川省绵阳爱众发电有限公司电站政策性关停，相关电站资产计提减值损失49,105.05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合计57,689.35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末总资产57,689.35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57,689.35万元。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程序合法，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34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升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治理水平，强化经营风险抵御能力，更好地督促、保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简称“董高责任保险”）。

一、责任保险方案

（一）投保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方案框架内办理购买董高责任保险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三、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高责任保险的议案》，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委员均回避了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高责任保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了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38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 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777号公司5楼9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管理层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
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与本通知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79	广安爱众	2026/5/13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8点30分至11点30分

(二) 登记地点：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 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 其他事项

1. 联系电话：0826-2983188，2983049

2. 联系传真：0826-2983117

3. 联系人：苏银川 郑思琴 伍君楠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2. 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将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管理层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2026-027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周绪华先生因工作冲突委托董事蔡松林先生代为表决，董事曾艳明先生因工作冲突委托董事钱刚先生代为表决。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和资料，并于2026年4月25日在公司五楼九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松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董事周绪华先生因工作冲突委托董事蔡松林先生代为表决，董事曾艳明先生因工作冲突委托董事钱刚先生代为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西藏联合起诉爱众资本要求收购甘肃瑞光诉讼案件和解方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爱众资本”）以41,530.00万元价格收购西藏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西藏联合”）持有的甘肃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62%股权及债权，其中股权价值10,634.26万元，债权价值30,895.74万元，公司对爱众资本前述款项欠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意公司以47,446.35万元价格收购西藏联合持有的山东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72.75%股权。

董事何腊元先生曾任西藏联合董事，董事杨伯菊女士任爱众资本董事，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影响，从谨慎性上对本次交易的决策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